



附属履行机构

第六十三届会议

2025 年 11 月 10 日至 15 日，贝伦

议程项目 17

与能力建设有关的事项

与能力建设有关的事项

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

附属履行机构的建议

附属履行机构第六十三届会议作为建议提出以下决定草案，供缔约方会议第三十届会议审议和通过：

决定草案 -/CP.30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 2025 年年度技术进展报告

缔约方会议，

回顾第 2/CP.17 号、第 1/CP.21 号、第 2/CP.22 号、第 16/CP.22 号、第 16/CP.23 号和第 12/CP.29 号决定，

1. 欢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 2025 年年度技术进展报告，¹ 注意到其中所载的建议；
2. 鼓励缔约方、资金机制经营实体、《公约》组成机构、联合国各组织、观察员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审议上文第 1 段所述建议，并根据各自的任务规定，酌情采取任何必要的行动；
3. 肯定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在履行其任务(即处理发展中国家在实施能力建设方面现有的和新出现的差距和需要)以及进一步加强能力建设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

¹ FCCC/SBI/2025/13.



4. 又肯定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在加强《公约》之下能力建设活动的一致性和协调方面所做的工作，包括与其他组成机构和利益相关方在这方面开展的合作；
5. 欢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 2021-2024 年工作计划²下的活动全部完成；
6. 又欢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通过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公约》和《巴黎协定》框架内能力建设非正式协调小组、能力建设德班论坛、能力建设中心以及宣传和外联等途径，继续与缔约方和非缔约方利益相关方合作，开展气候行动能力建设，并处理气候变化中的跨领域问题，包括与人权、性别响应、青年、土著人民的知识和地方社区有关的问题；
7. 肯定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对组织第七次能力建设中心活动所作的贡献，该活动与本届会议同期举行，是推动有效气候行动、汇集利益相关方、促进合作、知识交流和同行学习以处理发展中国家能力差距和需求的重要平台，请秘书处在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的指导下，在 2026 年 11 月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期间组织第八次能力建设中心活动；
8. 肯定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在 2025 年重点领域(即为设计整体投资战略、可融资项目和利益相关方参与开展能力建设，以加强发展中国家实施国家自主贡献和国家适应计划)内开展的工作，并注意到该重点领域已延至 2026 年 8 月；³
9. 肯定在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下开展的专题工作；
10. 欢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 2025-2029 年工作计划，⁴ 该工作计划以第 12/CP.29 号决定附件中列出的优先领域和活动为基础，并由委员会在闭会期间商定；
11. 请缔约方并酌情请相关机构为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依照第 1/CP.21 号决定第 71 段所载的委员会宗旨执行 2025-2029 年工作计划提供支持和资源；
12. 请秘书处为执行上文第 10 段所述工作计划提供支持；
13. 强调发展中国家在实施《公约》方面仍然存在能力差距和需要；
14. 注意到上文第 7 和第 12 段所述有待秘书处开展的活动所涉估计预算问题；
15. 请秘书处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开展本决定所要求的行动。

² FCCC/SBI/2020/13, 附件一。

³ 见 FCCC/SBI/2025/13 号文件，第 15 段。

⁴ FCCC/SBI/2025/13, 附件。